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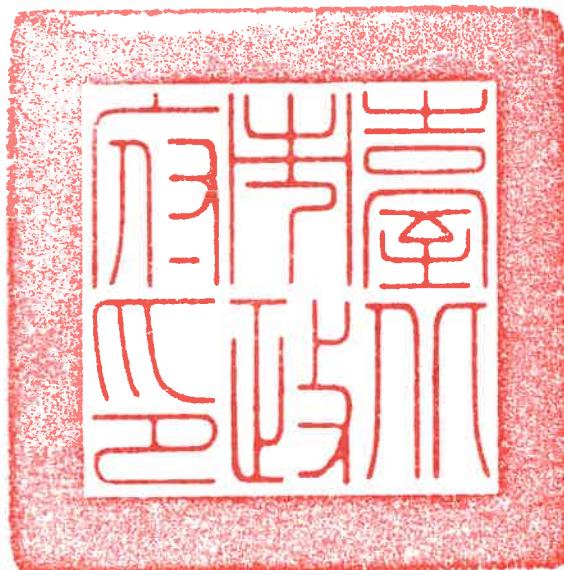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日

發文字號：府工新字第11330297401號

附件：工程範圍圖



主旨：興辦本府「昌吉街至迪化街2段146巷間計畫道路興建工程」第2次公聽會。

依據：「土地徵收條例」第10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工程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。

二、興辦事業之性質：交通事業。

三、事由：說明興辦本府「昌吉街至迪化街2段146巷間計畫道路興建工程」之興辦事業計畫概況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。

四、工程位置：詳見工程範圍圖，以上資料分別公開陳列臺北市大同區公所、臺北市大同區國順里辦公處供民眾閱覽。

五、時間：113年4月1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9時00分。

六、地點：臺北市大同區公所（臺北市大同區昌吉街57號）6樓禮堂。

七、公告時間：15日（自民國113年4月3日至民國113年4月17日）。

- 八、土地所有權人或利害關係人對公告事項如有異議，請於公聽會時提出。
- 九、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終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- 十、本會議提供「台北通」掃碼簽到，請與會人員得於會前下載「TaipeiPASS台北通」應用程式，並完成會員註冊，如有問題可撥打服務專線02-2720-8889轉分機8585洽詢。



市長 焦萬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人員決行